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湛坡农农通〔2020〕55号

关于成立坡头区休渔补助发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、区直有关部门：

为做好我区休渔期渔民生活补助发放工作，经研究，成立坡头区休渔补助发放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柯 造（南三滨海旅游示范区党工委委员）

常务副组长：洪 源（区农业农村局局长）

李志强（区财政局局长）

副 组 长：詹林富（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）

余 青（区渔政大队大队长）

成 员：伍 景（坡头镇镇长）

赵良儒（龙头镇镇长）

苏 波（乾塘镇镇长）

陈鹏宇（官渡镇镇长）

梁广军（南三镇镇长）

陈 钦（南调街道办主任）

周大森（麻斜街道办主任）

郑建辉（区财政局副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区农业农村局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由洪源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詹林富、余青同志兼任副主任，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全区休渔补助发放工作，研究解决休渔补助发放工作过程中有关问题；办公室负责上传下达、材料报送、总结等工作。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2020年7月2日

